



香港註冊通風系統承建商協會有限公司
HONG KONG REGISTERED VENTILATION CONTRACTORS ASSOCIATION LTD.

致：政制事務局

Miss. May Chan

我會會員超過 98% 為屋宇署註冊專門承建商(通風系統工程)，而我會已註冊成為專門承建商之總公司數目，亦佔屋宇署註冊專門承建商(通風系統工程)名單上超過 70%。我會會員大部分於 70 年代有註冊制度起，開始營業至今，從事本港通風系統之設計、安裝、維修、保養……。屋宇署對我們的註冊實施嚴謹的審評、考核及監管制度，以確保我們能達到一致的專業水準。[詳情可參考 Chapter 123 Section 8]

本會有以下疑問：何解任何人，只要有一份飲食業之商業登記證，即可在功能界別多投一票。又何解任何人，只要懂得劏雞劏鴨及有一份商業登記證，又可在功能界別多投一票……。

相反，我們長期受屋宇署監管及實施嚴謹的審評、考核制度下，反而只得一票(地區投票)？

因此，我們希望在合適的功能界別內，能多投一票。

閣下如有任何問題，歡迎隨時聯絡本會會長 韋松根先生 Tel: 或副會長 施建中先生 Tel:

專此
並頌順安！

香港註冊通風系統承建商協會

(已簽署)

副會長 施建中 授權簽署
日期: 2005 年 5 月 14 日